

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信息	项目名称	昌黎县融媒体中心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434001-昌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	金额单位	万元			
	预算编制依据(预算行)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数	1500000	到位数	1500000	执行数	1500000					
	其中:财政拨款	1500000	其中:财政拨款	1500000	其中:财政拨款	1500000	100.00	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完成《秦皇岛市新闻志》昌黎部分编纂	具体完成情况	完成《秦皇岛市新闻志》昌黎部分编纂			总体完成率(%)	98.00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符号	值	单位(文字描述)	单项目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目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聘用编辑人数	聘用编辑人员数量	20.00	=	2	人	达到市志办要求	完成	20
		质量指标	编辑工作完成质量	编辑工作完成质量	10.00	文字描述			12月底前完成昌黎部分初稿	完成	9
		时效指标	编辑工作完成进度	编辑工作完成进度	10.00	文字描述			12月底前完成	完成	9
		成本指标	聘用人员月工资成本	聘用人员月工资成本	10.00	=	2500	元	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质量标准、规范要求	完成	10
		经济效益指标	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质量标准、规范要求	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质量标准、规范要求	10.00	文字描述			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质量标准、规范要求	完成	5
		社会效益指标	公众知晓率	对昌黎县志书的宣传知晓程度	5.00	2	90	%	95%	完成	5
	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减排	节能减排	5.00	文字描述			实现绿色办公	完成	10
		可持续发展指标	持续发智志书参政议政作用	持续发智志书参政议政作用	10.00	=	1	年	进一步节约	完成	10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调查中间征求意见人员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人数的比率	10.00	2	95	%	98%		10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自评总分	预算执行率			10.00						98

填报人: 李长青 联系电话: 0335-2022172

说明:
1.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 满分为100分。
2. 实际完成值,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,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,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;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3. 当年预算未执行,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项目, 预算数填0, 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,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4.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,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填0, 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 自评得分填0;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,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 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,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5. 原则上,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。如果某指标未设定,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,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10%。
6. “预算执行率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 计算公式为: 预算执行率=预算执行进度/100%。
7. 实际完成值与预算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算指标值为≥50人次,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算完成情况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,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 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(偏差度达到30%及以上), 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